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01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8,443,7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9.49 元/股，最低价为 29.15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638,081,400.64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3 年 8 月 31 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0.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12 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03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2.30 元/股，最低价为 29.15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836,197.92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8,443,7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9.49 元/股，最低价为 29.15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638,081,400.64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 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02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418,000 元华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16,784 股，占该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105%。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华友转债金额为 7,598,575,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8125%。

● 本季度转股情况：华友转债于 2022 年 9 月 2 日起开始转股，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共有 124,000 元华友转债转为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1,519 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 号）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7,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友转债，债券代码：113641），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76 亿元，期限 6 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71 号文同意，华友转债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开始转股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2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110.26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81.18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华友转债的转股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 日至 2028 年 2 月 23 日。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共有 124,000 元华友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1,519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有 1,418,000 元华友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16,784 股，占华友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0.0010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华友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7,598,575,000 元，占华友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99.98125%。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751,823	-	23,751,82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86,333,178	1,519	1,686,334,697
总股本	1,710,085,001	1,519	1,710,086,520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管理部
联系电话：0573-88589981
联系邮箱：information@huayou.com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 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03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友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 号）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友钴业"）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76,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发行面值总额 76 亿元，期限 6 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转股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 日至 2028 年 2 月 23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71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76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友转债"，债券代码 113641。

根据《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华友转债"自 2022 年 9 月 2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华友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10.26 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 81.18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12 月 19 日起算，在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即 64.944 元/股），存在触发"华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的，将可能触发"华友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华友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01 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海转债"）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开始转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76,000 元华海转债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129 股，占华海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35%。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华海转债金额为 1,842,424,000 元，占华海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90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华海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1 号文核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海"）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开发行 1,842.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184,260.00 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76 号文同意，公司 184,26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海转债"，债券代码"110076"。

（二）华海转债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海转债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至 2026 年 11 月 1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34.66 元/股。

2021 年 6 月，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4.66 元/股调整为 34.4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1 号）。

2021 年 7 月，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限制性股票 3,714.50 万股，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4.46 元/股调整为 33.8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5 号）。

2022 年 5 月，因公司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新增限制性股票 394.544 万股，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85 元/股调整为 33.7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4 号）。

2022 年 6 月，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离职或职务变动的 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除上述 22 名激励对象外的其余 56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22.85 万股已完成回购注销，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79 元/股调整为 33.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0 号）。

2022 年 7 月，因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99 元/股调整为 33.8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4 号）。

2023 年 6 月，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89 元/股调整至 33.9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8 号）。

2023 年 7 月，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91 元/股调整为 33.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6 号）。

二、华海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华海转债未发生转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76,000 元华海转债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129 股，占华海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35%；尚未转股的华海转债金额为 1,842,424,000 元，占华海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904%。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华海转债转股数量	其他变动	变动后（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4,613,176	--	1,775,720	1,456,388,89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893,940	--	-1,775,720	26,118,220
合计	1,482,507,116	--	0	1,482,507,116

注：上述表格中"其他变动"系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1,775,720 股所致。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敏、汪慧婷
联系电话：0576-85015699
联系传真：0576-85016010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4-002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5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37%，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5.79 元/股，最低价格为 14.15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 61,577,301.83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24.49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3-116 号）。

二、回购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12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710,9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829%，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5.46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4.1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0,528,29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5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37%，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5.79 元/股，最低价格为 14.15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 61,577,301.83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及股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情况：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7,019,000 元"韦尔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1,488 股，占"韦尔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36%。其中，2023 年第四季度，转股金额为 30,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82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韦尔转债"金额为 2,432,977,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99.71%。

● 期权自主行权情况：2023 年第四季度，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共计登记股份数量为 966,454 股。其中：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 966,454 股，占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可行权期总量的 20.52%。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4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4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发行 2,44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4 号"文同意，公司 24.4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韦尔转债"，债券代码"113616"。

根据有关规定及《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韦尔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7 月 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

"韦尔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22.83 元/股，因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起调整为 222.52 元/股；因 2021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起调整为 164.44 元/股；因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 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31 日起调整为 164.36 元/股；因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每份 GDR 代表 1 股公司 A 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 A 股股票数量，"韦尔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10 日起调整为 162.80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 7,019,000 元"韦尔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1,488 股，占"韦尔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36%。其中，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0,000 元"韦尔转债"转股，转股数量为 182 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韦尔转债"金额为 2,432,977,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99.71%。

二、股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情况

（一）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19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鉴于激励计划中原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公司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调整为 947 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保持 9,462,268 份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9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原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或不再符合激励条件，首次授予对象调整为 926 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9,430,998 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公司已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事宜。

（5）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94.20 元/股调整为 94.13 元/股；并认为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94.13 元/股调整为 93.81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认为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为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 860 名激励对象办理 2,686,280 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69.1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认为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符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 826 名激励对象办理 4,709,451 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69.0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单位：份

人员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2023 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总量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公司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709,451	966,454	4,582,073	97.30%
合计	4,709,451	966,454	4,582,073	97.30%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826 人，2023 年第四季度，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共 261 人参与行权且完成登记。

3、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股份数量为 966,454 股。

（二）股票期权行权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登记完成股份数量为 966,454 股。2023 年第四季度，公司累计收到募集资金 88,446,206.16 元，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可转债及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可转债转股	股票期权行权	其他变动	变动数合计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48,717	-	-	-	-	1,348,7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2,460,004	182	966,454	31,000,000	31,966,636	1,214,426,640
总计	1,183,808,721	182	966,454	31,000,000	31,966,636	1,215,775,357

注："其他变动"为公司发行 31,000,000 份 GDR 所致，其中每份 GDR 代表 1 股公司 A 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 A 股股票数量为 31,000,000 股。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发行 GDR 对应的新增基础 A 股股票上市暨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

本次股份变动后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 2024-001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023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479 万份，行权起始日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行权终止日为 2024 年 4 月 12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3 年第四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 0 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 0 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0%。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 年 3 月 6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将激励对象名单于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拟激励名单的异议。2021 年 3 月 2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 2021-022）。

3、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八届十次董事会和八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 3 名离职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公司认为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5），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 1,497.5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登记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13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0），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行权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25 日，行权终止日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2 年 7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2 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1），2022 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 177.05 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17.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4），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 年 7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4），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3、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2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6），2022 年第三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 431.43 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43.6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4、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2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1），2022 年第四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 644.38 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65.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5、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9），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3 年 2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11 日，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